

慈幼新書

二

中國醫學大成第十集

兒科類甲
兒科叢刊之一

慈
幼
新
書
二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慈幼新書

明 江夏 程雲鵬鳳雛輯

鄞縣 曹赤電炳章校

卷二

痘瘡

總訣

痘曰胎毒。由男女交媾時。先有火會而後精聚。此火蘊釀於胚胎之中。爲血液之賊。外有感觸。忽然而生。莫可止遏。間有輕重不等者。或父母稟受所致。或天行運氣使然。善治者因其勢而利導之。何難皆中理解也。

兒在胞中。如雛在卵。形體未全。口無透竅。賴其母血液灌漑於臍帶中。渾渾然太初之氣也。產時母血橫流。滲入兒口。容或有之。俗謂口含血餅。嚥下。寄於命門。蘊

蓄成毒誤矣。其有臍矢者。猶瓜果中漿汁。豈食血餅而成。若云腹中賴此滋生。則此乃血液之寶焉。得成毒哉。

沈旬仲曰。此益都翟氏之旨也。鳳雛淵源翟氏。一番推出一番新。翟氏得未曾有。鳳雛又發明其所以然。開聾瞶而濟夭枉。二先生寧止爲斯道之功臣。痘毒稟自胚胎。或數年而後發。或十數年而後發。或數十年而後發。其未發也。深藏潛伏。聲臭俱泯。正如閭閻無事時。未可執人而誅之曰。爾將爲寇也。奈何世有預解痘毒之說者。

預解痘毒方法。有偶中者。小兒胎毒本輕也。一或不中。當奈之何。嘗見富貴之家。珍愛太過。徧覓方士金丹。及出痘時。反極重不可救藥。良由所服損虛臟氣。不得使痘毒宣暢故爾。

痘毒在人身中。無處不有。然其發也有次第。自骨髓而達於筋。腎主骨。血氣壯盛。毒盡送出於筋。則腎經毒解。自筋達於肌肉。肝主筋。血氣充足。毒盡送出於肌肉。則肝經毒解。自肌肉達於血脈。脾主肌肉。血氣充足。毒盡送出於血脈。則脾經毒解。自血脈達於皮毛。心主血。血氣充足。毒盡送出於皮毛。則心經毒解。自皮毛達

於瘡窠。肺主皮毛。氣血充足。毒盡送出於瘡窠。則肺經毒解。五臟毒解。血化爲膿。毒從膿化。痂結靨落而功成矣。若出於筋而少留於骨髓。則壯熱口乾悶亂。出於肌肉而少留於筋。則搖擗牽掣。紫黑潮熱。出於血脈而少留於肌肉。則得癰腫於四肢。出於皮毛而少留於血脈。則痘不圓肥。出於瘡窠而少留於皮毛。則痂落遲而多癰癢。

痘毒與諸瘡毒不同。諸瘡毒未成形。可解散內消而愈。既成形而未成膿。猶可逐散不成膿而愈。痘毒發自先天。應期開落。不可內消。不能逐散。全仗氣血送毒歸痘。翟氏秘奧在此四字。以灌膿結痂。生理沛然。一用寒涼冰伏。變症叢生矣。況有不必解者。又有不可解者。小兒稟賦強壯。素無疾病。飲食如常。其氣血足以運送。變化成功。順症也。焉用解。若先天稟賦素虛。後天脾胃復弱。出痘時飲食減少。或瀉利腹脹。或手足冷。或氣短促失聲。或出不快。或根窠不紅活。或色白頂陷。或當膿而不膿。當靨而不靨。此氣血不能運送變化。宜速用溫補。若參耆歸朮力不及者。卽丁香桂附佐之。亦不爲害。焉可解爲。

痘毒蘊結於臟腑骨肉之間。與血氣渾成一塊。未曾破解。有感之後。漸漸分離。如

胎之將產。此解字乃分形解體也。故痘出一分。毒解一分。痘出二分。毒解二分。痘盡出。則毒盡解。特在肌肉之間而未化耳。出不齊。脹不起。膿不化。痂不結。氣血弱也。速宜助之。助之者。恐膠結難解也。若曰未出可解之不出。多出可解之少出。將使胎之在腹者。可使之不產。將產亦可使之有不產乎。

痘之發與雜症不同。雜症只在一經。痘則五臟之症俱見。古云似傷寒者。亦大概言也。孟春沂曰。寒出外入。故惡寒。痘由內出。故惡熱。故惡寒無汗。頭痛脊強。左額青紋。面色慘而不舒。此傷寒之所有。痘症之所無也。兩目含淚珠如水精。鼻氣出粗。睡中微驚。耳紋現。淡紅者吉。青紫者凶。惡熱不惡寒。此痘症之所有。傷寒之所無也。有云中指獨冷耳尻冷等說。理亦信焉。

痘者豆也。肖其形則生。不肖其形則死。形之不肖。元神竭矣。尖圓而突。周淨而鬆。形之有神者也。如麩。色白如沸。殼空如疥。無根如蠶種。小如蛇皮。片如蚊跡。散如癰瘰。散如湯泡。先爛如火刺。乾血形之無神者也。形而無神。可冀生乎。至於色也。欲如春花之在露。光紅活。不欲如秋草之經霜。黑暗乾黃。紅白兩分。明潤光活。色之有彩者也。如膩粉。如枯骨。如紅米飯。如猪肝色。色之無彩者也。形不有神。色不現彩。生意可知。

矣。嗚呼。神彩其生死之門戶也。

凡痘之看。先看元氣。痘兒元氣。非有非無。唯心領意會而已。如形色初善而終變惡者。元氣內竭也。形色初黑而終歸善者。元氣內強也。元氣本也。形色末也。故善治者必求本。

程書焉曰。昔人用人參、黃耆、甘草爲保元湯。始終不易。正欲使元氣內強耳。桂巖子曰。人知痘藉氣血。不知痘之所藉。尤有超於氣血者。蓋元氣盛則氣血流通而領逐。而負載並行祛毒。痘必應期而開落。元氣一虧。則在外者內不續。在內者外不固。毒肆妄行。或出或入。而爲外剝內攻矣。調養真元。補益氣血。誠治痘完策。不得已而欲攻他症。中病卽止。經曰。常毒治病。十去其八。無毒治病。十去其九。夫包血成圓者。氣也。氣能拘血制毒。則痘暈必光明而紅活。頂陷者。氣之虛。塌陷者。氣之離。暈枯者。血之虛。根散者。血之離。圓也暈也。氣血之所爲也。而所以成圓成暈者。氣血不得專也。

吳東園曰。根顆者。血之運。膿者。血之腐。六日前專看根顆。無根顆者。必不灌膿。六日後專看膿色。無膿色者。必難收靨。元氣不足此理也勢也。

無形者依有形。有形者附無形。互相依附。天地之道。亦氣血之道也。氣之離。不由血之散乎。故自氣血交後。常觀根暈爲憑準。粗緊紅活。生意沛然。若微細而不現。不斂。且黯淡。則氣將飛去。而必不克制毒矣。是故內攻根散者死。內攻而根血猶附。非毒作楚。必三因致之。因體虛因穢觸因誤藥

氣血有常。但不能盈於常。而能自虧於常。然亦有盈者何也。毒壅於氣。火搏於血耳。斑者。血有餘也。疱者。氣獨盛也。經曰。邪氣盛則實。真邪奪則虛。

氣居親上之尊。則痘頂尖圓白潤。血安親下之分。則四圍色暈紅活。若通頂紅色。必不能漿。八九日痒壅而死。此非血之過。由氣虧而失其尊。故血得妄行而僭居其位也。大補其氣。猶或可救。誤認血熱。以涼治之。斃矣。真血熱則枯焦紫黑。甚至無痘處亦紫。

凡形色大惡。氣不交。漿不成。似爲死矣。若精神爽朗。便食如故。而天庭有一二悅目者。猶可發毒。作臭痘而愈。何也。毒在外。不在內也。故如此云。

陳氏云。痘以太陰脾肺二經爲主。肺宜溫而脾宜燥。萬氏云。痘始終以脾胃爲主。胃當養而脾當補。馬氏云。痘以少陰心經爲主。火不可太清。而血不可太寒。夫脾爲孤臟。主肌肉。化水穀而生津液。灌溉諸經。而熏蒸發育。肺主氣。心主血。氣血充

盈。响濡流貫。而痘有不得其天者乎。

心主血而屬火。痘藉之以運用一身。溫則流行。寒則凝滯。世以犀角涼之。此不知陰陽之屬也。惡能使之運化痘毒而成功乎。故予只於痂後餘毒用之。若天行癘氣與氣血爭盛者。脈洪數。痘初出即帶紫色。既出而稠密紅紫。內症煩悶躁渴。小便赤澀。大便秘結。量入清涼之味解之。或酒炒大黃微利之。甚有口鼻出血者。犀角暫用之。若毒盛而氣血不盛者。雖曰解毒。必兼活血補氣。參耆歸芍。安可缺耶。黃連、犀角皆瀉心之品。時下恃爲治痘神良。不論虛實寒熱。一切用之。更益以石膏、明粉、生地汁、羚羊角之屬。冰伏其生生之氣。噫異哉。

痘始終藉熱成功。先三日熱而後出。出齊則退。漿將行又熱。漿足則退。回漿前又熱。漿回則退。結痂收靨落痂又熱。名曰燒癢。凡此皆不宜涼解。涼解則氣血凝滯不行。痘毒留中而禍作矣。初熱未退痘即出日火苗宜辛涼托表

痘不爲害。惟毒爲害。毒盡附於痘中不爲害。惟不盡附於痘中則爲害。微與法門故無論隨所因而用何劑。必少加穿山甲末。透其竅而逐之。使毒歸於顆粒而後已。又必加白芍。斂其血而收其毒。使無一分滲漏傍溢。治痘之法。其庶幾乎。

痘未出前。升發微汗。使毒氣宣通。毒出外而內自安也。既出後。調氣助血。使漿路充盈。漿始化而毒無不盡也。

毒停肌肉則發腫。毒滯皮膚則作臭。肌肉陽明主之。屬土。皮膚太陰主之。屬金。癰腫土象。腥臭金象。亦各從其類也。

書謂紅癰者生。紫癰者死。黑癰藍癰。百不救一。雖然。亦有紅癰死。而紫癰藍癰得生者。夫癰血熱也。失於解利。則發癰。惡痘癰出。勢所必然。無論顏色。癰與不癰皆死。但天庭疎朗。形色善而癰出。又當別論。昔一癰症。諸醫莫治。召予視之。已七日矣。癰分上中下。上癰紅。中癰紫。下癰青。視其痘。則綻突疎朗。內含清水。色黑黯而精神爽健。視唇舌。則多苔燥。予曰。失解故也。進以清涼自愈。後果然。由是書不可拘也。察形色。驗唇舌。是準。

痘前後有衄血者。毒氣外洩。衝於肺也。此非惡候。只宜髮灰散。清肺湯調之。不可用犀角等峻劑。

疔之結也。亦熱毒壅盛。失於解和。內不能入。而結隧道空隙之處。惡痘疔結。逆轉爲順矣。但結前後心必死。結耳門喉下者死。辨疔有法。慎無以黑痘作疔。黑痘猶

痘也。疔則陷入肉中。形如螺蓋。捏之則有核。割之不知痛。其根白或長寸許。醫多誤認。靨後疔爛。七日前後者。四聖丹主之。

痘起脹。或收結時。驟然泄瀉不止。危在旦夕。有用異攻散仍不效者。豆蔻丸。白朮散止之。熱毒作瀉用起脹瀰膿時。有六七日不大便而煩悶作痛者。毒盛而秘也。清毒活血湯去參。耆加牛膝。倍紫草。當歸。服時入生蜜半杯。甚者加酒炒大黃三錢利之。若仍不通。用猪膽汁滴入穀道中。即通。切不可用硝黃大下。使生變症。禁絕葷腥是矣。然亦有富貴之子。其脾胃賴此以養成者。一旦使之不食。則生生之氣將何賴以熏蒸長育乎。是又不可以常法論者。

痘之所恃者。血爲養而氣爲充也。故眼鼻必欲封塞。眼封則神不外馳。鼻塞則氣不外逐。神氣內榮而毒不爲之制伏者鮮矣。然又有鼻塞而有涕。美之徵也。鼻塞而竅外乾黑者死。眼封而有淚。生之兆也。封而沿眶塗煤者死。封眼五六日間未腫。過封後必眼疾。痘少者不封。或封而纔靨即退。

氣血之分。猶清濁之本於上下也。氣血之交。猶陰陽之互爲依附也。當分不分毒結之。當交不交毒隔之。知陰陽散鬱。何不分之有。知清熱解毒。何不交之憂。

痘之形症有四。曰毒壅。曰血熱。曰氣虛。曰血虛。又虛實有四。表裏虛實是也。見點稠密。形不尖鬆。色慘黯而皮膚間欲出不出。此毒壅也。見點深紅而漸變紫黑。夾疔夾癰。此血熱也。頂陷皮薄。平塌不振者。此氣虛也。色淡根散。或痘色與肉色無異者。此血虛也。身微熱而有汗。曰表虛。壯熱無汗。喘促。脈浮皮毛焦。肌肉痛。表實也。精神疲倦。唇舌淡白。曰裏虛。狂亂氣盛。渴飲善食。唇燥而舌見黃白苔者。裏實也。毒壅血熱。同表裏之實。氣虛血虛。同表裏之虛。此一而二。二而一者也。壅者疏之。熱者涼之。虛者補之。實者瀉之。不虛不實。平劑以調之。明此數者。思過半矣。雖然。辨寒熱虛實。尤須用舌作綱維。

三等。順險。逆順者。血氣充和。痘毒宣暢。不必施治。險者。氣血不舒。痘毒壅遏。或雜症攪擾。當急施治。逆者。痘毒凝結。氣血乾枯。治之無功。五要。一出欲盡。二起發透。三膿稠滿。四收靨齊。五結痂厚。五善。一飲食如常。二大小便調。三瘡紅活堅實。四脈靜身涼。手足溫煖。五聲音清亮。動止安和。五者不能全得。一二亦自清吉。七惡。一煩躁悶亂。譫妄恍惚。二嘔哕洩利。飲食不能。三黑陷焦枯。癢塌破爛。四頭面預腫。鼻煽肩抬。目張唇裂。五喉舌潰爛。食入即嘔。水入即噎。六寒戰咬牙。聲啞色黯。七腹脹喘促。

四肢逆冷。七者不必皆有。一二亦難爲。七惡之外。又有渾身血疱。心腹刺痛。陷伏不出。便溺皆血。尋衣撮空。是又卒死而不可救者。

葉天士曰。逆症亦有得生者。未可捨之不治也。險症必無死理。死者醫之過。非痘之過也。今且有揀順症治之。以混俗沽名。而捨棄其險者。吾是以惡金鏡錄等書分症之言爲不仁也。

痘有至佳者。隨出隨長。隨長隨灌。頂尖圓而色紅潤。稍見漿而卽靨。又有至奇者。隨出隨長。隨長卽靨。通不見膿汁。名爲旱痘。二者俱不宜施治。庸妄者每至殺人。先出疹。疹靨而痘始出。曰墊疹。疹與痘並出。疹靨而痘始長。曰夾疹。痘出卽有小顆粒堆於痘之上。曰罩痘。痧痘出時。皮肉間隱隱有癍點。大小不一。曰夾癍。皮肉間艷色紅赤如雲頭。而突起成片。曰丹毒。靨後癍落而疹出。曰蓋疹。種種不同。要皆痘毒之浮遊散漫於皮膚間者。只當於痘中用治法。不可與正經癰疹癍毒同科。

大都症候相似。運氣使然也。彼與此一。症狀無殊。非氣運而何。乾涸者火鬱勝。吐瀉而肉腫者土鬱勝。咽燥喘促者金鬱勝。彼此凝伏者水鬱勝。鬱而不出者木鬱

勝。火則清之。土則平之。木則發之。金則潤之。水則溫之。不泥於法。求之於經。自可斡旋造化。

諒形體用藥上工也。小兒臟腑易虛易實。體實過劑。尤爲之損。况弱乎。凡痘極光潤。極榮灌。至回謝日而忽變逆。誰之咎歟。形體本虛。理宜補益。不察而行攻劫。使人元氣一驅而出。外雖榮灌。內實耗蠹。欲不死得乎。諒形體者。非泥於形體之形。而審形體之神也。

痘症之陷有四。有白有紅。有灰有黑。魏桂巖皆責氣虛。而後人以四者俱用補。誤矣。彼之論陷。有深究其源。唇舌滋潤。身不壯熱。惟色變遷而陷。故責以氣虛。若唇燥舌苔壯熱燎人。焦紫其色。而凹陷不起。果虛耶。抑毒耶。補益妄投。按圖索驥。予治不然。有外實則解之。有內實則清之下之。內外無症。則平劑調之。不獨治陷。痘終始皆然。藥隨舌轉。症用舌痊。嗚呼。舌之功大矣。

舌通乎五內。人知之而莫之用。不由指示。臨局必迷。不知此乃用藥樞紐也。藥有寒者。涼者。溫者。熱者。一唯樞紐在手。則縱橫顛倒。皆自我出。而是非而利害。枯置勿論。夫易虛易實。小兒也。使無定見。而謂不枉人命。吾未之信。

此吳氏秘法。旬仲得自孫其猶而語予者。因思凡一切藥。欲通乎臟氣者。皆曰放舌底嚙化。非舌能通百脈之竅乎。況痘假心火成功。運用造化。全在此靈臺方寸。至論不刊。

治痘之藥不可過。過於熱則涸。過於寒則凝。過於燥則耗血。過於潤則滑腸。過於攻則損真。過於補則助邪。古有云。藥須病更機。非在我。我者不通變之謂也。

邪熱壅盛。隧道阻塞。而卒無死者有之。禁絕寒涼過也。若根顆不散尙活。宜置涼處以徹其熱。亦能復甦。毋因其氣絕而遂捨去。

治痘有四節次。務要不紊。紊則氣血顛倒。火毒肆瘡。而諸症蜂作矣。故驚者狂者。吐者瀉者。癰者疹者。腰痛腹痛者。肉腫痘不腫者。水滄錯喉者。皆當發不發。毒壅三焦。停氣道也。焦紫者枯黑者。渴者躁者。發疔毒者。胃爛口臭者。皆當清不清。陽明內熱所致也。當補不補。則爲白陷。爲泄瀉。爲癰壘。爲倒靨。外剝內攻。中氣虛也。當滲泄不滲泄。則反壯熱。或少食。或吐瀉不止。或肌肉作疔癰而疤爛。何者脾濕內淫也。標離而異。本合而同。藥當其節。變症息矣。不應四法。必三因乘之。六氣外襲爲外因。驚恐內動爲內因。調理失宜爲不內外因。四法正也。三因奇也。奇正互

用而得之矣。

治痘症不治雜症。萬古祕論也。雜症有日。痘症只兩七日而已。且痘中之症。緣失治而作。今猶治症不治痘。將症愈甚。而痘愈憊矣。

程旣莘曰。雜症非痘中所有。醫實誤之。願世人着眼。治雜症一寸。則痘症落後一丈。昔人固嘗言之。今人欲故犯之何也。

痘有當吐者。吐之。吐中有發意存焉。滴水不入者。毒壅氣道也。宜吐之。食飲痰停。形色生變。陽氣鬱遏也。宜吐之。惟氣虛多汗者忌之。吐法用升麻梔子豆豉煎服探吐之

痘有當汗者。汗之。當汗不汗。後必變症。壯熱皮燥。喘促而浮。可汗也。痘隱隱不出。肉腫瘡不腫。毒停不成漿。或因寒倒靨。皆可汗也。但兼解補有殊耳。可清也。可下也。舌之黃白盡之矣。可溫也。可補也。舌之淡紅盡之矣。其詳審諸。

出痘之童。嗜慾開而血氣耗。虛火炎蒸。或煩或渴。或咽喉痛。或鼻時出血。腫盛不任溫補。當是時。參麥清補湯。頻服於五六日前。猶或可救。若七八日不成膿。非參歸鹿茸湯不可。

女人月事。時至必行。將行經。忽然暴至。險之險也。痘之成功。全藉氣血。氣虛可爲。

血虛難爲。如痘不倒陷。根暈不散。猶可冀生。若倒陷根散者必死。治療之法。在重養其陽以生陰。症屬血熱。又有得行經而反吉者。然在見點起脹時。非灌膿時宜也。

凡治孕婦。務要無失時。胎之墮也。非血熱必氣虛。藥投其時。皆有安胎之妙。四五日唇燥舌苔。雖硝黃亦可下。經曰。有故無殞。亦無殞也。謂胎亦有實症不下。胎可保乎。故傳曰。變而通之存乎人。

痘症墮胎。務審在何時。在初出。則補而升之。在起脹。則補而清之。在行漿。則峻補之。又當以根暈散不散爲生死證驗。

痘之失治。必至於死。然死之日。死之狀何如。沈虛明曰。鬱而不出者三日死。出而不齊者六日死。不起脹者九日死。不灌漿者十二日死。凡內攻之痘。皆死於十二日之前。不成痂者十五日死。又毒陷於脾者。泄瀉而死。毒壅於胃者。乾枯焦黑而死。鬱毒未解。喘促而死。火毒未解。外剝而死。此勢之所必有也。節齋曰。重症屬虛寒者。九日後變症而死。或延至十數日變症而死。屬實熱者。毒蒸內傷五臟。也不過六日而已。余又不然。不斷以日。唯斷以死。若曰某日變。某日死。爲神奇。吾不羨。

也。

世有神痘家。其術在能定嬰兒稟賦。出痘不死。然後種之。百無一失。間有壞事者。偏屬富貴之子。蓋非不能灼見。未免貪利心切。卽不可種而意圖徼倖。遂至失手。此醫之過。抑富貴者自取。果能聽造化主持。出痘雖重。高明猶可着手。乃必勉強矯揉其正氣。使之根本脫離而不可救。不亦可哀也夫。

慈幼新書

明 江夏 程雲鵬 鳳雛輯

鄞縣 曹赤電 炳章校

卷四

痘瘡

發熱二日訣

痘不熱不發。猶五穀不熟不結。但熱有輕重。毒輕則熱輕。毒重則熱重。有熱五六日出者。有熱一二日出者。太過則正不能勝邪。愆期則氣血凝滯。惟三四日而身涼。痘出者爲正。此吉兆也。

凡發熱。肌膚溫平潮潤。唇舌滋潔無苔。聲音清亮。睡中微驚。便食如故。或少食貪睡。皆吉兆也。重則反是一發熱而唇裂舌炕。煩躁悶亂。口渴惡寒。兩耳灼熱。目睛

紅。二便秘。蘇枳湯加明粉。或千里馬下之。惡熱者單下。以苔爲增減。不可拘在初當發之說。此百中一二。又無執以爲常。如唇舌滋潤。雖見惡症。切不可妄下以損人也。

發熱時。腹痛腰痛。四肢酸痛。皆重症也。若表過痛止者吉。痛加甚者凶。

發熱時吐瀉。切不可用止法。惟吐瀉酸臭。可加消導藥佐之。是必傷食者。

驚發痘前者吉。何也。驚屬陽。痘屬陰。陽破陰衝。則無壅遏之患。故吉。若誤服驚藥而冰伏其毒。釀害非淺。亦有驚即死。必有驚中惡。

發熱時譫語顛狂。見神見鬼。躁亂不寧。是熱甚失表。外邪內毒。兩相激搏也。重發之則愈。舌見黃苔。非下不可。

凡臟腑鬱熱。非微汗則不解。故一發熱。必用汗藥也。身熱四五日不退者。知毒猶在內也。務要使熱退爲佳。

身熱四五日不退。痘影焦紫。鬱鬱不出。此必寒氣外薄。閉塞鬼門也。出臭汗則熱自退。痘亦自出。

一發熱。頭面中有大痘數點。餘痘不出。復不除熱。名曰報痘。急用銀針挑破。胭脂

塗之。不則領敗正氣。爲留連之禍也。

初熱時。卽頭溫足冷。不渴。大便溏。面眺白。或瀉利清穀。嘔食不化。虛症也。須從虛症方中考。

唐芳友曰。凡痘未有不由毒來者。小兒稟賦有虛實。各從治之易耳。乃世謂虛中夾毒。爲不治逆症。其言不仁之甚。試思天下小兒。何能人人皆實。何能有痘無毒哉。吾願爲父母者。捧誦鳳雛先生此書。不使庸妄者得啓其口。爾子孫其厚幸矣。

發熱時。燈照肉內。隱隱有紅紫成片者。重。面紅唇白亦重。再加形色不善。死必矣。九竅流血者。死。目閉無魂。舌黑聲啞。胸高而突。掌紋出血。皆死症。不治。起發白漿。不論何處。主七日死。

蘇桔湯。此湯無論痘與不痘。但見小兒身熱。呵欠煩悶。睡中微驚。嚏噴眼澁。鼻氣出粗。手足酸軟。卽宜與服。

紫蘇

桔梗

前胡

甘草

升麻

葛根

連翹

赤芍

當歸

葱白

生薑

身熱壯盛。肚腹膨脹而喘滿。加麻黃。

煩滿。加花粉、麥冬。調滿。天秋。備用方

搖驚時發。加木通、生地。

喉痛。加大力子、元參、荊芥。

咳嗽。加杏仁、桑皮。

嘔吐甚。加陳皮、黃連、猪苓、澤瀉。

泄瀉。加猪苓、澤瀉。

失血。乾嘔。加犀角、芩、連。

便血。加桃仁、黃連。

溺血。加犀角、梔子。

溺短瀦。加木通、車前、腹皮。

便秘結。加枳殼、當歸。

喘滿秘結。壯熱煩躁。面目浮腫。唇燥舌苔。甚則身惡寒。四肢逆冷。加千里馬。備用

方

譫語狂亂。加石膏、知母、調滿天秋。

傷食腹痛嘔酸。加山查、厚朴、神麴、麥芽。

腰痛。加羌活、防風。

婦人行經。加生地、川芎。

不期而行。加熟地、熟見愁。備用方

經行暴啞。加人參、麥冬、生地。

經行適斷。有譫妄等症。加羌活、柴胡、下熟見愁。

便秘。加千里馬。

益元湯 此爲元氣虛弱者立也。辨症果真。則前後皆不可易。中間雜症。雖或不

同。要皆氣虛致之。治者只於本方消息加減。

人參

黃耆

甘草

白朮

陳皮

當歸

川芎

升麻

桔梗

生薑

熱甚。易沙參。

晄白減川芎。

停滯腹痛。或瀉酸臭。加山查、麴芽。不因停滯者。加乾薑、芍藥。

腹痛甚。加異攻散。

備用方

泄瀉不已。去當歸。加肉果。或調中丸。

便秘結。倍用當歸。

不思飲食。倍白朮。加神麴。

溺瀉赤。加腹皮、木通、茯苓。

嘔吐。去桔梗。加乾薑、丁香、陳皮。

嘔甚。加丁香再一倍。

虛煩作渴。加麥冬、五味子。

咳嗽。加麥冬、五味子、杏仁。

有痰。加貝母。

感寒咳嗽。加蘇防、杏仁。

四肢冷。加乾薑、肉桂。

有汗。去桔梗、升麻。加桂。

驚悸。加天麻、鉤藤。磨安神丸。

三四日痘出不快。肌膚慘慘然。毛屑起舉。去升麻。加桂、白芷。

五六日候當長大。如起不快。或皮薄易破。色不紅活。倍參、耆。加芷、桂、乳、酒。

水疱。倍白朮。加防己、白芍。

癢亦然。

癢甚。用猪鬃小箒輕搨之。或行熏法亦妙。

四肢不起。加桂枝、防風。

七八日乃貫漿時也。如停漿不貫。氣血淡白。或灌清水。加芷、桂、木香常服。不可

缺糯米、乳、酒亦宜常服。

凡痘至此而寒戰而泄瀉而反白癢塌。皆不能免。一見此症。急以木香異攻散。

出入用之。如膿色一足。唇舌轉紅。又須叱去。惟照本方加苓、芍。以助收斂耳。拘

滯之醫。徒執溫補。一偏之制也。

虛症而反見腹脹喘促。便秘而渴。麥冬湯主之。咽喉煩燥。滋陰潤燥湯主之。蓋此乃虛症變實。非真實也。倘疏利之劑。不察而姿意妄行。則方升之氣。又將轉而虛脫矣。九日十日。亦惟本方加苓芍耳。有雜症加減之。至醫後癰毒等症。亦惟照後參之。

痘有純虛純實者。有先實後虛者。有從虛轉實者。如此方治症純虛也。故始終不移。雖有增減。要皆補益氣血為主。凡遇此症。必以此法行之。若蘇桔十神等劑。切不宜用。或曰。加減益氣。乃虛症所必需。然首尾不易。得無固乎。且參耆皆峻補之味。何可妄行。若此。予曰。不然。用藥有訣。唇舌用藥之訣也。能識唇舌紅白而進退之。多用可也。常用可也。卽不用可也。何妄之有。

見點二日訣

見點三日。死生判矣。斷於此時。方稱高列開竅。唯面部要緊。面者諸會之真。天庭印堂。尤面部最要緊者。師曰。天庭爲看痘把柄。何者。元神所歸也。元神者。元氣也。

小兒出痘。不過氣血毒三字。氣血又元氣所統也。元氣勝毒。開落應期。毒勝元氣。內攻外剝。毒既勝矣。又安望元氣之復勝哉。

天庭先見先起。先灌先靨。密而癢。毒盛氣不足慘而黯。毒盛血不足皆死症也。毒從虛發。信矣哉。

凡見點磊落。摸過礙手。顏色潤澤。眼部以下先見。身熱漸退。吉症也。蓋此等磊落礙手。稀而有神者也。色潤澤。謂有彩也。天庭後見。元氣內固也。反是者逆。

葉錫侯曰。毒盛從上部先見。毒微從下部先見。如火之盛。而必先有焰於上也。不由血領氣拘。而先上頭額者。則毒固可知。而生死亦從可知矣。

痘初出時。三五相連者。後必密。單見者稀。毒之淺深。於此可以預決。

形屬氣。色屬血。兩者俱可驗吉凶。定生死。人何專言血而不及氣。氣無形難知。血有形易見。故見點三日。色如猪肝者死。如紅米飯者死。毒散漫於皮膚。如洗過大紅綢者重。雖然。面部上有數十顆神彩奕奕者。尚可救活。師曰。不慮形惡。慮無神。不慮色惡。慮無彩。形綻而凸。彩潤而明。惡症緊要處。見有一二紅活可愛。雖凶亦吉。何者。元氣猶存也。

程占五曰。有一二紅活可愛。雖凶亦吉。何庸妄者。必諉之不治。病家又有眼不識高明。甘視其孩抱之呼號而莫之救。哀哉。

大都自眉以上見點。有神彩。悅目可愛。仍不瑣屑。又不歪邪。雖遍身稠密。雜症百出。總不至於死。悅目二字。卽予筆舌。亦難盡述。在學者心領意會而已。

見點頭焦神躁。舌苔而色或紫者。是血分毒熾。而未必不由內熱也。

見點白如水珠者重。若稀疏不密。人素色黃。而痘頗起發。氣至而血不至也。當散火。倘神不內寧。痘日增多。頂尖作痞子形。毒大盛也。恐非藥所愈。

見兩日而大便尙秘。舌上無苔。知是血熱。非毒壅也。急行清解。本方加枳殼、明粉治之。否則恐瀉漿時。嘔痛作瀉而不起。本方內芎、歸宜倍用。

見點色白不紅。不可便作虛治。白而無神。唇舌淡白。或吐或瀉。虛症也。若白而起眇色。唇舌赤紅。非虛也。三日後漸變深紫。其誤人不淺。見點脚冰冷者。不必慮之。氣未下行也。

初見時。大小不一。有色點如沸者。曰夾疹。本方加救苦丹治之。又有一等瑣屑紅點。隱隱肉間。曰夾痧。治亦同之。丹毒亦然。但有此症。必正痘。悅目可愛。方爲痧疹。

之夾。不然。是痘也。最當別之。又有痘出數顆。而夾疹遍身。圓淨疎朗。形色紅活。現兩日而盡沒。見者莫不驚愕。然此疹也。非痘也。痘沒必悶亂煩躁。此則寧靜。且正痘顯然。故知其爲疹也。治以平劑自愈。然未沒時。亦難識認。點見身熱。毒未盡也。但所感不同。有寒氣外鬱者。有熱氣內鬱者。均散之。見點自汗。有生者。有死者。丹溪謂自汗無妨。指形色善者言也。若汗出而顏色日變必死。不可不極辨之。

凡痘出不快。須審時藥之。冬則寒鬱。夏則熱鬱。然亦有虛實之別。唇舌滋潤無苔。當從虛治。

見點色白。不甚起發。唇舌淡瑩。或吐或瀉。或腹脹。或自汗肢冷。神氣怯弱。須從虛例。

見點在於肚臍。或在肛門。而四圍成堆者。皆重症也。初見數顆於山根上者重。纔出而聲遂變。亦重。

痘出數點。而面目即光亮如瓜。口中氣臭。勃勃衝人。必至發癍吐血而死。見點先於眉上。或兩太陽出數粒。突起光亮。少頃即沒。此賊痘也。必死。

有初出愛人皮薄光亮。一兩日即長大。是未至而至。癘氣使然也。後必癢塌而死。凡患諸瘡毒未愈。或瘡毒新愈。而見點於此者重。此陽毒也。若瘡不乾紅。雖重不死。

謂爲於可爲之時則從。爲於不可爲之時則凶。指險症也。至見點如蛇皮。如蠶種。如蚊跡。如瘙癢。如湯泡。如火刺。如青黑藍癍。或身如被杖。發癍而唇腫口臭。或鎖項。或蒙頭。或斷腰。或無根。或色粉白如枯骨。或胸高氣喘。七孔流血。或面紋如橘皮。形色不正而驚狂。並腰痛腹疼不止。可爲乎。不可爲乎。

書謂見點吐紫黑血者不治。向有潘姓女六歲。見點兩日。夜間吐紫數升。舉家驚恐。即老醫亦因吐血而去。余詳之。非毒也。大補脾胃而痊。何者。唇舌滋潤。內無毒也。形色兩善。外無毒也。血去而神寧。血有餘也。女父素患血症。此之吐血。是子乘父餘。乃熱激動。故一湧而出。非毒也。倘用犀角解毒。得無殞乎。古云。盡信書不如無書。

凡謂斷腰無根。必諸痘形色不善方是。苟形色圓澤。即腰脚無。又何妨哉。十神解毒湯。治身熱毛焦。皮燥腮紅。額紅點紅。煩渴引飲。睡臥不寧。小便赤澀。

等症

當歸

川芎

生地

丹皮

紅花

連翹

甘草

桔梗

燈心

赤芍
木通
葱白

大腹皮

淡竹葉

身熱壯盛。皮急肉緊。加乾葛、前胡、地骨皮。

出不快。加山查、大力子、蟬退。

作癢。加桂枝。

作痛。加防風、黃芩。

唇燥舌苔。加熱見愁。備用方

夾疹。下救苦丹。備用方

發紅癰。加元參、犀角。下熱見愁。

眼眶紅腫流淚。加柴胡、膽草。熱見愁。外用護法。

咳嗽。加杏仁、桑皮。

咽痛。加元參、射干。外行吹法。

黑陷疔毒。加賽春雷。外點四聖丹。備用方

失血乾嘔。加犀角、熱見愁。

嘔吐。加陳皮、黃連、豬苓、澤瀉。

溺血。加犀角、生地。

溺短瀝。加車前、地膚子。

便秘。加枳殼、杏仁、蘇梗、倍當歸。

便黑。加犀角、桃仁、黃連。

腹脹喘滿。目怒而浮。毛直皮焦。加麻黃。下救苦丹。

秘而喘者。加千里馬。備用方

煩滿身熱。加花粉、麥冬。調滿天秋。備用方

泄瀉。加豬苓、澤瀉。

譫言狂亂。加石膏、知母。調滿天秋。

腰痛。加羌活、獨活。

傷食膨脹加查朴麴芽。

腹痛有三傷食和中丸。毒攻衝救苦丹。氣滯加青皮木香。

凡腹痛俱宜千里馬下之一通卽已。不可過。過則毒氣內作。反成他症。

四日五日毒氣盛者加查芷笋尖痘至四日理該易方。若毒盛未除何可輕易。

唯加人參四五分足矣。此名喚漿法。

凡遇熱苔熱見愁不可缺。有下症千里馬不可缺。有壅遏症救苦丹不可缺。痘

欲出不出乾紫焦枯黑陷疔毒。賽春雷不可缺。若唇舌紅赤小便短少身熱煩

渴痘色乾紅者滿天秋不可缺。大都凡見熱症滿天秋乃第一要藥。

或曰熱見愁千里馬皆苦寒藥也。予以舌苔用熱見愁固矣。乃所謂下症者何

也。曰謂舌苔過甚耳。曰有舌苔而作瀉可乎。曰可通因通用。此之謂也。

曰壅熱者謂何。曰謂毒盛鬱遏耳。何以驗之。曰腹脹喘滿目怒面浮毛直皮枯。

欲出不出蒸蒸然煩翕翕然熱是也。

慈幼新書卷四 見點三日訣

慈幼新書

明 江夏 程雲鵬鳳雛輯

鄞縣 曹赤電炳章校

卷五

痘瘡

起脹三日訣

曰起脹。是點已定。毒氣盡出時也。本乎上者上之。本乎下者下之。血氣定位。毒被制服成膿矣。若白不從頂。紅不斂顙。氣血毒混而爲一元氣弱也。苟能察形色。驗唇舌。如轉舵迴流。一持而正。後斷如破竹勢矣。

凡痘三日後。先見者先起脹。後見者後起脹。頂白根紅。如一顆明珠。坐於胭脂之上。面與目漸浮腫。鼻流涕。口角涎出。眼矇欲開不開。順症也。卽不然。兩腮間有一

二悅目起腫者。頂白根紅。亦順症也。不可妄治。

凡起脹時。色焦紫者。毒盛也。形大皮薄而起皺紋者。毒盛氣虛也。頂紅滿者。血滯也。滯者活之。焦者清之。氣虛毒盛。補而兼解之。但面部有一二悅目可愛。用藥當節。則枯者潤。薄者厚。而生意勃然矣。

方鹿村曰。明此則虛中夾毒。非逆症可知。

痘至五日。而內外症平。宜該起發退紅。不爾正氣虛也。方中倍加參耆。古人以此爲喚漿法也。

起脹時。諸痘未起。而有一二似膿非膿。色如黃金者。名曰賊脹痘。又四日起。大駭亦非吉兆。何者。表虛毒盛也。七日後腫退倒靨。皆此之變。遇此須分虛實預防之。起脹時。有一等光活可愛。嬌嫩豔觀。手揉之則破。燈照之如琉璃。此假脹也。名曰空歡喜。急救表。或可幸活。否則癢塌而死。

又有至五日。卽帶黃色。假漿也。不信。請以神彩辨之。有神有彩者爲真漿。此則無也。或補或瀉。唯舌是準。

起脹時。痘上有小孔。不黑不白。曰癰痘。此元氣不足而受寒。用保元湯。加丁、桂服。

之。其孔一密而痘自起。

有四圍高起。中間略低凹者。曰茱萸痘。此中氣不足。發未透徹。能食者。至養漿時。盡充滿而起。不能食者。宜扶中氣。排膿湯加苓朮主之。

有四圍沸起。中間落陷無水。猶是死肉。其形如錢。名曰鬼痘。急宜攻之。

痘正起發時。口唇先熟。內帶黃漿。名爲鵝口。最惡之候。待諸痘成漿。此痘已靨。唇皮揭脫。漸變嘔噎。不可救矣。亦宜急攻。

起發時。痘漸變黑。延蔓一身。此天行疫癘之氣所致。正謂火發而熏昧者也。加味保元湯主之。

水疱者。形大皮薄。內含一包清水。是毒氣壅遏。留伏於內。熱氣衝突。毛孔開張。驅透津液而先行也。速以銀針刺其根窠。令出紫血。以胡荽酒調官粉塗之。

痘出五六日。眼不封。鼻不塞。而大孔時失氣者。元氣下陷也。難治。輕痘無妨。

大都痘出五六日。而氣血不分。顏色焦紫。而紅腫如瓜。而痘伏。或猶煙雲罩定。或舌白至唇。唇白者。內潰。或通身發紫疱。或悶乳不寧。叫哭不已。腰腹猶痛。皆死症也。雖然。亦有神色本善。調理失宜而然者。又有誤餌湯藥而然者。在醫者活看。

加減排膿湯。治血熱痘症。服藥後熱症悉退。內外和平。唯不易長者用之。保元氣。活血行滯。助痘成功。如前症未除。仍當服十神解毒。不可執程法而抱泥也。

當歸

川芎

白芍

人參

甘草

陳皮

白芷

山查

桔梗

木通

黃豆十二粒

筍尖五錢

五六日後。易用糯米引。

色尚乾紅焦紫。加紫草、紅花。調滿天秋。備用方

不甚起發。加大力子、蟬退。

皮薄塌陷。加黃耆。

起發不勻。加防風。

咳嗽。加麥冬、五味。

渴如之。

泄瀉。加升麻、澤瀉。

水疱。加白朮、茯苓。

作痒加殭蠶白芷。

毒停肌肉。或風寒阻塞。不易起發者。俱加賽春雷。

備用方

停痰經絡。板硬不灌者。加一九托之。此行漿聖藥也。五日後有停痰症者宜用。不可缺。

或問毒滯痰停。與風寒阻塞。何以別之。曰。渾身壯熱。形色焦紫。或乾枯。或壅陷。或腫脹其肉。而痘不起者。毒滯肌肉也。內外無症。唯痘板硬不起者。痰滯經絡也。板硬不起而復喘滿身熱者。風寒阻塞也。

灌膿二日訣

痘出七日。陰中之陽。盡達於外。內則空虛。如釜中甑內之氣。妙不可言。陽起一分。陰亦長一分。故其漿也。則宜漸而黃。根下血暈。則宜漸而緊。如線圍定。不鋪散。不灰黯。晝夜不痛楚。飲食倍常。大便少。身熱微微。吉兆也。反是者逆。至是決死生。惟視血暈緊散。膿色真偽耳。真者寶色燁燁。手捏粘絲。偽則土黃色。緊者氣能拘血。化毒也。散則氣虛散而華氣將絕矣。血暈全無者死。膿者毒所化也。訣曰。六日以

後專看膿色。故有膿則生。無膿則死。使或有或無而根脚不紅。或連肉灰紅作癢。煩躁目封欲開。作瀉乾嘔不食。少睡氣虛。不能拘血化毒也。急峻補之。倘此時尙見舌黑有刺。生意絕矣。不唯不容補。卽補之何益。

痘出七日。忽大瀉者。氣陷也。急宜澀之。若漿色正而根線緊繞定。雖瀉無妨。漿色不正。根盤不化。血散不斂。毒在內也。七日毒仍在內。如命何。

漿行七日。腫要過項。漿要過胸。腫者毒外出也。言過胸者。從上下也。至陽物亦要灌。乃宗筋之會也。兩脚不灌不妨。又兩臂亦宜滿。不然臨收時必不食而生他變。手臂脾所主也。

凡痘當瀉時。但看根窠紅活。飲食如故。精神清爽。此陽瀉也。無妨。但看舌用兼止之藥而愈。

八九日漿行似足。忽眼開而陷。毒內攻也。內攻者必悶亂煩躁。根暈飛散。若無是而唇舌潔淨。托裏湯加桂附治之。唇燥舌赤。托裏如芩連治之。有一等至第八日。充實飽滿。挨摸不破。而剔破無膿。毒陷伏也。不可作順症誤人。托裏加賽春雷同服。是正法也。若數服而板硬無膿。根窠不活。生意可知矣。然必

神不內寧。若神寧痘少。自可不必藥治。灌膿時作癢。十常六七。並當以唇舌驗之。但爬破成坑。或乾而無水。皆不治。行漿作痛。大熱也。亦吉兆也。毒滯作痛。血熱作痛。皆實症也。八九日寒顫咬牙。虛極也。惟峻補而已。不止重補之。此外無法。若頭搖手顫。目閉無魂。爲痘後驚癇。陽氣絕於內也。不治。

旬仲曰。亦有火極似水。寒顫咬牙者。當清之。

八九日。有一等土黃色而硬者。往往作正漿目之。不知此爲陰陽失政。漿注於中。板膩死塞而黃硬也。名曰板黃痘。急須辨舌治之。

珠不在大。在乎體之明。漿不在足。在乎色之正。土黃者。黃而無彩者也。

又有灌漿充足。至九日大便忽欲出不出。陽明血燥也。托裏倍當歸潤之。不治則醫落之後。非滯下必乾熱而死。卽不死。亦難免癰疽疔毒。

灌膿發疱。氣太過甚也。托裏加苓朮滲利之。擦破水出而不能抱者。敗草散掩之。切不可用氣藥而破洩也。

八九日。最忌皮薄漿清。皮薄則嫩而易破。氣漿清則水而不膿。血書曰。漿假毒成。

毒從漿化。若此而倖成者。未之有也。凡皮薄漿清。至九日而躁亂不寧。生死可隔壁斷矣。週歲半歲。又不必九日。只七日便蹬打不定。指破即乾。萬不能救一何者。痘以七日爲界。七日以前。氣血外行也。七日以後。氣血內行也。外行時尙不能化毒。矧內入時乎。故七日以後躁亂者。是毒內攻也。毒內攻者必死。

灌膿時。額上如湯泡。皮肉盡赤而乾。此氣自盡而不能拘血。血亦不能附氣而制毒。必死。諸痘纔灌而兩唇先黃硬。此毒先入脾。失次序矣。必死。擦破而瘡痕隱隱。有生意。穢觸也。不當作死症治。

加減托裏湯。治實熱之症。服寒涼而冰伏。嘔吐瀉利。或皮薄漿清。或塌陷無神。血色不活。躁癢煩渴。凡此則唇舌必淡白潔淨。大便必不牢固。綿延不治。而腹脹悶亂。寒顫咬牙。死不旋踵矣。

黃耆

人參

甘草

當歸

白芍

白芷

山藥

陳皮

木香

肉桂

糯米

臨服加人乳半杯。酒釀數匙同飲。

泄瀉。去當歸。加升麻、訶子、肉蔻、炮姜、丁香。調銀鎖匙。備用方

腹痛。加煨乾薑、神麴。

咳嗽。加麥冬、五味子。

煩渴同之。

水泡。加防風、倍白芷。

作癢亦然。

抓爛。以松花粉或蕎麥粉掩之。

寒顫咬牙。四肢逆冷。唇舌淡白。加附子。

凡皮薄漿清。或泄瀉。木香異功散皆可用。

按此即前加減益氣湯也。益氣爲元氣。素虛者設。此則非也。元氣素虛。則火邪易動。故終始不移。若素實而寒涼以致者。是火由寒伏。偏於補益。則藥不終劑。而原本之火。又炎炎起矣。治之者務宜斟酌。不嫌一日數服。審內外調治之。如漿足而不減參者。唇舌紅而不除桂附。實實之禍。其能免乎。夫盲者肢廢者。甚至不待目盲肢廢而先父母去者。誰之咎歟。吾嘗論醫不難於治。而難於識症。

師亦曰。六日之前。專看唇舌。六日之後。亦專看此。此用藥樞紐也。是故有苔者。清之下之。淡白者。溫之補之。不苔燥不淡白者。平劑以調之。當毒盛之際。而竟行溫補。得無誤乎。

結靨二日訣

痘至十日。毒解矣。膿亦轉黃作蒼蠟矣。元氣實者。痘必循次而結。如口角與陽物先結。正收也。身漸輕快。腫漸消。眼漸矇矇而欲開。食倍常。便如故。從上至下。而逐漸收結。痂厚色紅。大事畢矣。不然。猶未可以爲善。惟結痂時。匆匆發熱者。不必慮之。乃蒸漿作靨也。凡一時痂盡。一時卽落者。毒火內爍也。急解之。此症必膿未充足。若聲啞煩悶。喘促不食。死期迫矣。否則必發毒而解。痘正收靨時。靨而不靨。非氣虛必血熱也。氣虛血熱。唇舌之紅不紅盡之。亦有時令致然者。時之寒也。用溫劑以調之。時之熱也。用涼劑以清之。凡不及期。眼開者重。輕痘不拘。又過期而眼不開亦重。十二日眼開期矣。當結靨時而渴飲無休。津液竭也。保嬰百補湯。加生脈散主之。若渴甚而瀉利不止爲難。

治渴切勿利小便。便愈利而渴愈甚矣。戒之戒之。

九日十日。半痲半不痲。作瀉者不必慮。乃陽氣內回。非灌漿時比也。保嬰加苓。朮治之。切忌瀝劑。倘不知誤用。後必不食而作痢。留邪熱在內也。

十二十三日。有形如火燒煙熏者。血不載毒而內攻也。生死看訣。音不清。食不入。破處乾枯。煩亂不寐。死症也。音清能食。睡臥安寧。爬破淋漓。神舒氣爽。生症也。又當分虛實治。唇舌潔淨。溫補兼清解之。唇燥舌苔便秘。單解之。解而苔去。施以平和。則攻補兩盡矣。

當靨時而流水漿不已。爲過表故。然亦緣飲水。或露濕致然者。兩者皆保嬰倍苓。朮加蒼朮燥之。或腐爛而和皮脫去者。倒靨也。保嬰加人參、丁、桂主之。破者復灌。消者復腫。空處復出一層。治功也。俗呼曰翻空痘。逆痘有此。大吉也。

靨後腮紅唇乾。而色帶紫者。肺癰將成也。連翹飲主之。桔梗、知母、百合、麥冬。宜常服無缺。

痘至結靨。未有不作氣息者。帶腥氣者佳。口臭者死。全無氣息。知有餘毒也。須解。額與足遲靨者。獨陰獨陽也。輕。額與足先靨者。反陰背陽也。重。當靨時腹脹氣喘。

咽爛不食。或唇白至舌。泄瀉悶亂。昏沉不省。作炕尸臭。目中無神。寒顫咬牙。手足搖動。皆死症也。間有不死。亦倖活而已。

十日而補脾燥濕。是言症之常。危險之症。至此而作膿窠者有之。何不察而概行苦寒也。苦寒滲濕。膿足毒盡之後。復施之灌膿。得無謬乎。痘以日程限。爲初學計。活法在胸。何程限可拘。當補者補之。當瀉者瀉之。不泥於書。始足以寄人司命。保嬰百補湯。九日漿足之後。別無他症。並以此方主之。惟氣虛者。本方加耆。桂。若有雜症。仍照前方加減。

人參

白朮

茯苓

甘草

川芎

當歸

熟地

白芍

山藥

桔梗

蓮肉

大棗

有熱加芩連木通。
有濕加猪澤羌活。

不易醫者。本方加斂膿散催之。有餘症。俱照前法。

落胎餘毒訣

痘至落痂。大事畢矣。然末路難恃。功虧一簣。最當慎之。如痂久而不落。或堆如雞
糞。薄如竹膜。疱發丹纏。癰腫疔毒。或疹或癩。或嘔或吐。或赤白痢。或咳嗽。或虛煩
不眠。坐立微顫。唇不蓋齒。咽啞腹痛。或發熱發癢。面色粉紅。非險乎。又如破而不
灌。坑陷乾枯。驚搐無魂。走馬牙疳。目睛弔白。或胸高而喘。戰慄無休。疤痕之色。皆
粉白不紅。非逆乎。且氣血初定。相火易煽。卽靨後疤紅。而不禁辛熱。猶致目疾。不
避風寒。猶作瘡痕。不節飲食。猶成吐瀉。諸症具在。何敢遽以無事目之。

痂漸結漸落。色明而厚。順也。或粘肉不脫。或嵌入肉內。或半粘半揭。或痂半有衣。
或薄如竹膜。色如煤黑者。險也。有虛實寒熱。實而熱者。連翹飲主之。虛而寒者。調
元解毒湯。加參耆肉桂主之。治癍色亦然。紫紅者實也。粉紅者虛也。粉白者氣血
衰也。氣血衰而服藥不轉者死。

癍白者。以手揩拭。全無紅色。此血虛也。雖過三四十日猶死。急用十全大補。去白
朮。加紅花治之。以手揩拭。猶見紅色者。此氣虛也。多服保元湯。自無不愈。
有漿老而頂皮嫩薄。堆起一尖。狀如攢陷。包周圍之皮漸皺。膿漸乾而痂結。其色
微黃。稍待則色黑而焦硬。隨結隨落者。

有漿老而頂皮與周圍之皮皆焦硬。形如小鏡。鈹瓦灰色。人皆驚疑。後其膿漸乾。痂結甚厚。灰色變爲黑色。隨結隨落。竟無恙者。

有膿回痘與皮平。全無痂狀。稍待則皮漸堆起。痂結甚厚。隨結隨落。竟無恙者。有膿回剩一空殼。全無痂形。後殼破。其中却有結成之痂。雖不甚厚。痂落亦竟無恙者。

痘後有數顆陷下。不能結靨。名曰盤陷。用馬齒莧爲末。鷄子清調。點入卽瘥。痘後癰毒。非痘之過。醫之過也。當發不發。則成癰。當補不補。亦成癰。癰者壅也。元氣內實。毒不能留。故尋竅而出。經曰。營氣不從。逆於肉裏。則生癰腫。是已。曲池。委中。三陰交之地。毒多壅。此虛故也。然有實者。有虛者。形體怯弱。食少熱微。腫處不痛。虛也。形體壯盛。身熱能食。痛叫不已。實也。虛者流氣。飲實者連翹。飲外以必勝膏。牛李子熬點之。潰而出膿。大補湯。久不收口者。生肌膏塗之。再不愈。以大片附子炙之。凡多眠不食。嘔瀉不休。睛慢唇白。而膿出清水者。死不治。痂後病目。俗謂目中出痘。果痘也。胡不見根點成膿。而遂結痂也。古云。熱壅於肝。則病目。確言也。有赤腫而眼不能開者。菊花飲治之。翳膜捲簾。切忌點藥。睛突瞳

陷不能治矣。痘初出。即用護眼法。惡有後患。

凡口疳。皆胃熱致之。有輕者。有重者。有死不治者。滿口白糜。或紅點簇。輕症也。吹口丹治之。唇舌腫硬。牙齦黑爛成疳者。重也。內服甘露飲。外吹靈棗丹。爛入喉者。亦以藥吹之。色如乾醬。臭爛自甚。而鼻發紅者。俗名走疳。難治。然此醫之過也。痘後腹痛甚重。須分治之。傷食。和中丸。飲毒。連翹飲。血虛。調元湯。去翹。桔加參者。黑薑治之。腹痛而見舌白。元氣竭也。必死。

驚發痘後。諸書云莫救者。是目閉無魂。兼吐瀉。唇白腹冷也。如痰熱內甚。小便閉瀉。或素有驚痰。又非不可治者。安神定驚之劑服之。亦自收功。

痘後出麻。名痧蓋痘。痂落發此。吉兆也。不可作尋常麻治。止許疎風之劑。加茅。翹一二品足矣。丹與癰疹亦然。

痘後浮腫。囊大如鉢。毒蓄皮膚也。連翹飲。加腹皮。茵陳治之。有熱加枳殼。倍柴胡。數服自效。

痘後毒流大腸。患赤白痢。調元湯。加香連丸。

痂後諸症。不能悉舉。大都捷法。惟看原得輕重何如。果重也。痘後氣血必虛。當溫

補果似輕而實重也。必有餘毒存留。當清解。虛實不消。唇舌參用。治無餘蘊矣。
調元解毒湯 痘後氣血不調。癍痕不正。諸症將作。用此調之。若諸症既作。須照
前加減。

白芍

川芎

當歸

茯苓

白朮

山藥

甘草

桔梗

連翹

木通

生薑

大棗

當歸不鑿。加參、耆、芷、桂。

抓破不乾。以棉繭散

備用方敷之。

下利膿血。加香連丸。

泄瀉。加猪澤。

後重。加枳殼、檳榔。

氣脫。加升麻。

腹痛。加木香、下和中丸。

溺短。加木通、車前。

傷食發熱。加查、麴、芽。
風寒發熱。加桂枝、柴胡、乾葛。
乍寒乍熱。加參、耆、柴、桂。
熱不退。加黃芩、地骨皮。
厥冷。去翹、桔。加參、耆、桂。
神昏喜睡。去翹、桔。加麥冬、茯神、人參。
自汗。加參、耆、肉桂、柏子仁。
急驚。加木通、生地、梔仁。
喘。加杏仁、冬味。
嘔吐。加陳皮、黃連。
吐血。加黃連、蒲黃。
衄血。加蒲黃、黃芩、丹皮。
吐衄。加苡仁、烏梅。
痂不落。蜜水調滑石敷之。

丹病癰疹連翹飲。備用方

口疳加黃連外行洗法。

翳膜羞明風捲雲。備用方

凡痘後諸疾不由痘中成者曰怪異。必先詳服何湯藥。啖何飲食。感冒六淫之邪。知犯何逆。卽照所犯治之。古云藥不執方。合宜而用。此之謂也。

慈幼新書

明 江夏 程雲鵬鳳雛輯

鄞縣 曹赤電炳章校

卷六

痘瘡

備用方

清地散花飲。凡痘見標三日。宜清脚地。肅臟腑。理氣活血。引毒達於四肢。此方主之。切忌升提。蓋痘雖胎毒。而藥可使之上下。徧佈一身。則雖重亦輕。若盡提頭面。則雖輕亦重矣。如升、柴、羌、芷、藁本、川芎之類。可輕用乎。若未標之前。標齊之後。又不在禁例矣。予見一症。因用升、羌。頭面獨重。身上甚稀。遂改用防風。引毒於四肢。用蘇梗。引至下部。果得心應手而愈。大約三冬初春。時令嚴寒。下身

先標而頭面不標者。本方加乾葛、白芷。外用清肌湯。帳內熏洗之。夫痘初標。乃發萌時也。散毒爲主。清火次之。今一見火。便用芩、連之屬。獨不思寒涼太重。反冰伏其毒。而爲內剝害命乎。

防風

山查

當歸

地丁

錢各一

大力子

山慈姑

各八分

荊芥

七分

前胡

青皮

各五分

蟬蛻

三分

紅花

茯神

水通草

生薑皮

各二分

大棗

一枚

夾疹。加蓮心九個。菊花五分。蘭花根一錢。

夾丹。加黃芩、生地、薄荷、山梔、小竹葉。或黃紫草。

腰腹痛。倍查、青、加杜仲、胡桃肉。

小腹痛。加厚朴、筍、兜、青木香、延胡索。

額上灰滯色。加菊花、梅花、蘭花。或用根。

準頭先標。加木香、筍、兜。外以清肌湯浴之。

色嬌亮者。濕勝也。倍防風。少加大腹皮。

玉液春膏飲 起脹時用。

前胡 桔梗

蟬蛻 去頭足 各八分 大力子

川紅花 川芎

陳米百粒

標未齊。加笋尖。倍查、青。

左頤不起。加辛夷。

右頤不起。加西河柳。

背漿不足。加酒炒土蘭花。

下身漿不足。加巴戟。

灰白。倍芎、歸。加肉桂、紅花、桃花。

乾紅。加丹皮、生地。

紫。加芩、連。倍翹、衆。

眇白。加木香、官桂。

山查 當歸 青皮

貫仲 連翹 各一錢 木通 各三錢

心火。加黃連。甚者犀角、生地。

肝火。加金銀花。

脾火。加蘆根。甚者石膏。

胃火。加山梔、石膏。

口臭。加白芷。

肺火。加黃芩。

腎火。加知母。

痰噤。加麥冬、貝母、瓜蒌仁、旋覆花。或用寧金散。

寒噤。去連翹。

火噤。去芎、歸。加骨皮、丹皮、芩、地。

毒噤。至寶飲。送發靈丹。

疔噤。先治疔。

四、五日發癢。加荆芥、石膏、元參、丹皮、白蒺藜。

六日癢。加白芷、生地。餘同上。惟不用荆芥。

風閉加升葛羌活。

誤服藥而喘。倍青皮。加枳殼、麥冬、黃連。

飲食不進。加白朮、砂仁、神麴。

唇反腫或肉裂。加蘆根。

腸鳴。加丹參。

便血。加蒲黃炒。

陰症腹痛。加薑、桂、丁香、木香。甚者去蟬蛻。

陽症腹痛。加升麻、黃連、木香。

腹左痛。加青皮。右痛。加木香。中痛。加延胡、海藻。甚者莪朮、三稜。

積血在丹田。加桃仁。

腰痛。加羌活、萆薢、巴戟、杜仲、胡桃肉。

心胸痛。加紅花、海藻、三稜、莪朮。

手痛。加桂枝、桃仁。

頭痛。有風痰。加天麻、僵蠶、釣藤、荊芥、膽星、牛黃、天竺黃。

有濕。加羌、芷、蒼耳。

三豆湯

大黑豆

赤小豆

萊豆

此扁鵲方也。黑豆解腎經毒。治相火。赤豆解心經毒。治君火。萊豆解陽明經毒。治胃火。易辦有便於鄉村。易食有便於童稚。真仙方也。

呂晚村曰。凡鄉村出痘時。用三豆各一升。甘草三兩。浸汁去渣煮。取豆汁。每日空心飲之。喜食豆者。與豆食之。不但稀豆。竟有絕不出者。

辟穢香

蒼朮 一觔

大黃 半觔

剉碎細燒。

汪凱承曰。藥氣猛。體虛者恐難任受。唯常取大棗焚之。既解穢觸。又且和脾。

九味神功散

人參

紫草

生地

紅花

黃耆

赤芍

甘草

嫩前胡

大力子

翟氏曰。此方合扁鵲之四聖。華陀之保元。可謂能奪造化之權。而定危亡之命者也。華陀論氣。尊血分者生。毒參陽位者死。故以參耆提其氣。使氣尊而血附。以紫草赤芍行其滯。使血氣活動。毒隨血氣而行。加紅花生地。虞其緩也。毒之所乘。以相火萃於陽明而作熱。故用牛蒡以止沸息薪。毒之所發。因風寒客於腠理而作熱。故用前胡以散鬱緩蒸。又用甘草以和合諸藥。一面托裏。一面解毒。妙方妙方。

參麥清補湯

人參

當歸各八分

麥冬二錢

花粉同麥冬用

生黃耆各一錢

前胡

大力子各五分

白芍酒生四分

甘草生炙三分

紅花

川芎

生地俱酒洗

桔梗各三分

山查五粒

龍眼三枚

生薑三片

木香散 治純陰無陽。泄瀉而渴。

木香

人參

肉桂

半夏

青皮

前胡

丁香

大腹皮

赤茯苓

炙甘草

訶子枝去

生薑

糯米

虛甚加黃耆。

陳氏云。腹脹渴者。瀉渴者。足指冷渴者。驚悸渴者。身溫渴者。身熱面眇白渴者。寒顫渴不止者。氣急咬牙渴者。飲水轉水瀉不已渴者。九症皆非熱也。乃津液少。致脾胃肌肉虛故耳。此方治之。然必痘色白。手足涼。小便清利方效。若痘色紅。大便秘。小便赤。即非所宜矣。

異攻散 治純陰無陽。痘出不光澤。不起脹。根窠不紅。虛而癢塌者。

木香

當歸

人參

茯苓

肉桂

肉蔻

丁香

陳皮

半夏

白朮

厚朴

附子

生薑

大棗

陳氏云。陽明主肌肉。胃氣充足。則肌肉溫煖。自然光澤起脹。而無癢塌之虞。若

中氣虛。則表氣無所主而亦虛。諸症生矣。真見道之言。
內托散 治表虛裏實。氣血皆弱。

黃耆

人參

當歸各二錢

肉桂

木香各三分

川芎

桔梗

厚朴

白芷

防風

甘草各一錢

白芍炒五

生薑一片

大棗一枚

頂尖色淡。表虛也。息重氣粗。裏實也。參、耆、草補氣。芎、芎、歸補血。防、芷、桂引諸藥。自內達外。香、桔、朴調其壅實。以歸於和。而內無留毒矣。

參歸鹿茸湯

鹿茸蜜炙去毛三錢

黃耆蜜炙一錢五分

人參二錢

甘草炙六分

當歸酒洗五分

生薑三片

龍眼三枚

清毒活血湯 攻補兼施。

生黃耆

山查各八分

生地

白芍

連翹各錢五分

當歸

前胡

木通

紫草茸

大力子各六分

酒 芩

酒 連各七分

桔 梗

甘 草各四分

人 參三分

生 薑一片

煩渴去參。加麥冬、花粉。

快癍越婢湯

炙黃耆

炙甘草

炒白芍

桂 枝

防 風

生 薑

大 棗

越者發越之意。婢者卑也。言此方開隧道。活氣血。雖至於足下至卑之處。亦能發越也。故曰快癍越婢湯。

回漿散

人 參

黃 耆

白 朮

茯 苓

白 芍

甘 草

何首烏

象牙散 難收靨者用之。

何首烏

人 參

白 朮

黃 耆各一錢

甘 草五分

茯 苓一錢

象 牙火煨爲末一錢

大 棗三枚

糯米一撮

煎好。冲象牙末服。

象牙有利水之功。羣藥得之。奏效甚捷。故名。

人參清神湯

人參

黃耆

白朮

甘草

麥冬

當歸

棗仁

陳皮

茯苓

黃連

糯米

大棗

荆防敗毒散

荆芥

防風

柴胡

前胡

人參

甘草

桔梗

川芎

茯苓

枳殼

羌活

獨活

薄荷

白芷升麻湯

治痘癰。

白芷

升麻

桔梗

甘草